

## 杭州中恒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重要内容提示：

1、交易目的：基于外汇市场波动性增加，为有效防范化解汇率风险，公司计划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套期保值和规避汇率风险为目的，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降低市场波动对公司经营及损益的影响。

2、交易品种及工具：远期结售汇、外汇掉期、外汇期权或上述产品的组合。

3、交易场所：银行等经监管机构批准、具有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经营资质的金融机构。

4、交易金额：不超过2,000万美元或等值货币，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授权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使用。

5、已履行的审议程序：2026年4月17日公司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本事项属于董事会审批权限，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6、风险提示：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过程中可能存在汇率波动风险、信用风险、付款及回款预测风险、内部控制风险等，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杭州中恒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17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包含全资及控股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开展累计金额不超过2,000万美元或等值货币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 一、投资情况概述

1、投资目的：随着公司的国际业务持续拓展，海外收入不断增长，基于外汇

市场波动性增加，为有效防范化解汇率大幅波动风险，公司计划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公司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套期保值和规避汇率风险为目的，通过锁定汇率降低汇率波动风险，可以减小资金损失，使资金使用安排更为合理，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

2、交易金额：公司及子公司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交易在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2,000万美元或等值货币，在授权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不应超过上述额度。

3、交易方式：公司将在经监管机构批准、具有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经营资质的金融机构办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公司进行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品种包括远期结售汇、外汇掉期、外汇期权或上述产品的组合，对应基础资产包括汇率、利率、货币或上述资产的组合。

4、交易期限：授权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5、资金来源：使用资金为公司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

##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17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开展累计金额不超过2,000万美元或等值货币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并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在额度范围内具体实施上述套期保值业务相关事宜。

该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履行关联交易审议程序。同时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交易与关联交易》、《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事项属于董事会审批权限，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 （一）风险分析

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以套期保值和规避汇率风险为目的，以稳健为原则，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不进行以投机和套利为目的的外汇交易。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交易仍存在一定的风险：

1、汇率波动风险：在汇率波动较大的情况下，远期合约汇率与合约到期日市场即期汇率偏离可能产生的损失；

2、信用风险：如果交易对手出现违约等信用问题，可能导致套期保值合约无

法按约定履行，造成公司损失；

3、付款及回款预测风险：公司根据客户和供应商的订单和预计订单进行收付款预测，实际执行过程中，客户可能会调整订单，造成公司收付款预测不准而造成风险；

4、内部控制风险：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由于内部控制机制不完善、操作人员操作方式不当而造成风险。

## **（二）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已建立《远期外汇交易业务内部控制制度》，对远期外汇交易业务操作原则、审批权限、业务管理及内部操作流程、信息隔离措施、风险处理程序和信息披露等方面做出了明确规定，控制交易风险；

2、公司将加强对汇率的研究分析，在汇率波动较大的情况下，适时调整经营策略，以稳定出口业务和最大限度避免汇兑损失；

3、公司对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的交易对手，均选择具有合法资质、信用良好且与公司已建立长期业务往来的金融机构，违约风险较低；

4、针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交易可能产生的履约保障问题，公司业务部门建立了跟踪机制，对业务收付进度实施追踪管理，有效防范交割违约风险，确保将潜在损失控制在最小范围内；

5、公司财务部配备投资决策、业务操作、风险控制等专业人员从事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同时通过加强业务知识培训，提升相关人员的综合业务素质，提高识别及防范风险的能力；

6、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内部审计部门将会定期、不定期对实际交易合约签署及执行情况进行核查。

## **四、会计政策及核算原则**

公司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拟开展的远期外汇交易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处理，反映资产负债表及损益表相关项目。

## **五、备查文件**

1、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公司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特此公告。

杭州中恒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1日